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8月23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净额部分提供担保，总担保额度不超过9,400万元。为全资子公司洛阳利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洛阳利尔”）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净额部分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,400万元；为全资子公司洛阳利尔功能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洛阳利尔功能”）向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分行申请授信额度净额部分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,000万元。以上担保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。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赵继增签署相关担保合同。

本次公司对外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，无需经股东大会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1、被担保人名称：洛阳利尔耐火材料有限公司

- （1）成立日期：2006年3月16日
- （2）住所：洛阳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洛龙科技园区
- （3）法定代表人：赵继增
- （4）注册资本：13800万元
- （5）主营业务：耐火材料、耐磨材料、陶瓷材料、节能保温材料及冶金炉

料的开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回收利用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和与之相关的施工、设计服务；机电装备、工业窑炉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；建筑材料、金属材料、化工产品（不含易燃易爆易制毒品）；机动车辆（不含小汽车）的销售；从事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许可经营或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）。

（6）与本公司的关系：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（7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：

（单位：元）

项目	2019 年 6 月 30 日 (数据未经审计)	2018 年 12 月 31 日 (数据经审计)
资产总额	845,679,249.01	772,641,673.55
负债总额	292,501,971.39	273,843,026.64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	0
流动负债总额	292,501,971.39	273,843,026.64
净资产	553,177,277.62	498,798,646.91
	2019 年 1-6 月 (数据未经审计)	2018 年 1-12 月 (数据经审计)
营业收入	397,101,078.10	621,086,025.28
净利润	57,049,592.14	60,957,581.13

2、被担保人名称：洛阳利尔功能材料有限公司

（1）成立日期：2011 年 5 月 6 日

（2）住所：洛阳市伊川县白沙镇产业集聚区

（3）法定代表人：赵继增

（4）注册资本：10580 万元

（5）主营业务：耐火材料原料的生产、销售，耐火材料、耐磨材料、陶瓷材料、节能保温材料及冶金炉料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、回收、利用（凭有效许可证经营）及附属工程设计、施工服务，机电装备、窑炉的研发、生产、施工、销售，建筑材料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金属材料（不含贵金属）、化工产品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、机动车辆（不含二手车）的销售，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。

（6）与本公司的关系：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，本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（7）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：

（单位：元）

项目	2019 年 6 月 30 日 (数据未经审计)	2018 年 12 月 31 日 (数据经审计)
资产总额	407,873,978.27	204,958,666.63
负债总额	290,404,541.54	102,174,315.15
其中：银行贷款总额		
流动负债总额	267,140,348.89	82,940,921.83
净资产	117,469,436.73	102,784,351.48
	2019 年 1-6 月 (数据未经审计)	2018 年 1-12 月 (数据经审计)
营业收入	194,486,028.12	8,946,226.08
净利润	14,685,085.25	-36,221,303.97

三、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

- 1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- 2、担保期限：自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。
- 3、担保额度：不超过人民币 9,400 万元（其中洛阳利尔 4,400 万元，洛阳利尔功能 5,000 万元）。
- 4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需与有关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，此次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,400 万元，有利于促进子公司经营业务的顺利开展和业务发展，可有效降低资金成本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；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1,000 万元。本次担保金额为 9,4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.73%。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总额 20,4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.92%，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。公司无逾期担保，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。

六、其他

担保协议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此担保事项后签订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8 月 26 日